



立秋后的阿拉善,贺兰山岩羊腾跃于峭壁,连绵的胡杨林在沙漠中翻滚出金色的波涛,驼队为巴丹吉林沙漠注入生机,白鹭掠过的黄河水面泛起粼粼波光……这幅生机勃勃的画卷,正是阿拉善生态治理的生动见证。阿拉善是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建设的重点区域,阿拉善盟公安机关作为生态环境的坚定守护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立足当地生态脆弱、荒漠化严重的实际,创新构建了党政领导、公安保障、部门联动、群众参与的“打防管控一体化”生态警务机制,以“警务蓝”守护“生态绿”,全力筑牢绿色发展屏障。



入户走访



开展巡查工作

做实生态警务 守护绿水青山

阿拉善盟公安机关创新构建「打防管控一体化」警务机制



无人机巡航



挂牌仪式

靶向施策 打好专项行动“攻坚战”

今年5月,为防止犯罪分子猎捕野生蝎子,阿拉善盟高新区公安分局乌斯太派出所民辅警们每天一大早在沿河区域展开巡查工作。在辖区某餐饮店,负责人向民警表态:“来我店里吃饭的游客有时会问有没有‘野味’,我都会告诉他们,我们餐厅是文明饭店,没有‘野味’,只有家的味道。”

近年来,阿拉善盟公安机关统筹开展“昆仑”、生态安全屏障守卫行动、“保卫黄

河”等专项行动,按照“属地管辖、分级设立、逐级负责、全面覆盖、责任到人”的原则,设立四级生态警长制度,在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胡杨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巴丹吉林沙漠等重点区域实施网格化管理。同时,借鉴现有护林员、河道管理员、“都贵楞”治安联防队等群防群治队伍运行模式,因地制宜建立“生态义警”群防群治共同体,对破坏生态环境的违法犯罪行为堵源截流。

联动聚力 打好部门“协同战”

在生态资源富集区,一批特色生态警务室相继建立:额济纳旗公安局因地制宜在矿山集中区设立矿产资源生态警务室、在胡杨林设立生态旅游警务室、在巴彦宝格德派出所和赛汉陶来派出所设立生态警务室;阿右旗公安局在巴丹吉林景区设立沙漠生态旅游警务室。依托生态警务机制,全方位、常态化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阿拉善盟公安机关主动打破部门壁垒,全面深化“林长+生态警长”“河湖长+生态警

长”联勤工作模式,打通联合执法与信息共享渠道,健全完善线索移交、“行刑衔接”工作机制,构建了“专业带动、全警行动、部门联动、群众发动”的生态保护新格局。

今年以来,阿拉善盟公安机关与相关部门紧密协作,对全盟山林、湿地、湖泊、黄河“几字弯”等生态富集区域开展拉网式巡查6次,日常巡护120余次,联合出动执法人员230人次、车辆80辆次,发放宣传资料12000余份,救助野生动物18只。

重拳出击 打好生态资源“保卫战”

阿拉善盟公安充分发挥打击生态环境领域违法犯罪主力军作用,准确把握环境资源犯罪规律特点,依托“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通过自主摸排、上级交办、部门移交、群众举报等多渠道深挖线索,与其他警种部门合成作战,采取专案侦查、提级侦办、深度经营等措施,强化破案攻坚,对涉生态环境领域违法犯罪行为,实施“全环节、全要素、全链条”打击。

今年以来,全盟公安机关环食药侦部门破获刑事案件1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4人,涉及土地面积1501余亩。其中,“3·12”污染环境案的侦破尤为典型。该案依托生

态网格员情报,通过线上分析、部门协作、跨省追踪、秘密取证,公安机关成功斩断一条多人结伙跨省运输倾倒工业废水黑灰产业链,抓获6名犯罪嫌疑人,有力震慑了破坏环境资源违法犯罪行为。

砥砺前行坚守初心,踔厉奋发扬帆起航。从贺兰山巅到黄河岸边,从胡杨林海到沙漠腹地,生态警务已深深融入阿拉善的绿色脉络。阿拉善盟公安机关将勇担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的使命,凝心聚力、履职尽责,饱蘸辛勤汗水书写生态警务的崭新篇章。

(阿拉善盟公安局供稿)